

#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 年度 单位预算

##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	本单位职责 .....	1
二、	机构设置情况 .....	8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10
一、	2024 年预算收支总表 .....	10
二、	2024 年预算收入总表 .....	11
三、	2024 年预算支出总表 .....	12
四、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3
五、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六、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	15
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15
八、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16
九、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16

十、 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表 .....	16
十一、 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17
十二、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	18
十三、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2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九、政府采购情况 .....	23
十、绩效管理情况 .....	2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34
十二、 其他说明 .....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县住建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指导和监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工作，承担城市建设管理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关于消防、地震、市政、园林、环境卫生、市容市貌、供水、节水、排水、城市照明、城管执法、数字化城管、建筑节能、建筑市场管理、污水处理、垃圾处理、供气、供热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城市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二）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秩序的责任。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县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政策建议；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政策建议。

（三）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廉租住房规划及政策，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有关廉租房资金安排。

（四）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制定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五）承担规范和监督全县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权属管理、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负责建立个人住房信息系统，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房屋登记工作；提出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

（六）承担规范全县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县级标准，执行全省工程建设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执行全省建设项目可行性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执行全省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监督国家、省和市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全县工程造价信息。

（七）承担规范全县建筑市场秩序和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

的监督责任。执行国家、省、市建筑业、勘察设计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县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依法规范建筑市场各方责任主体行为；指导全县工程建设项目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全县建设项目的执法监督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建筑企业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建设工程产品进行监督管理。

（八）指导全县园林绿化建设工作；承担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制定园林绿化建设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实施城市规划区内绿线、绿色图章制度；并拟订全县园林绿化建设方面政策、制度；负责审查审批园林、绿化设计方案。

（九）承担全县城乡建设的责任。承担城市的燃气、热力、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市政设施、供排水、城市建设档案、城市公共管线等建设工作；研究拟订全县城乡建设的政策；指导全县市政公用设施建设、运行、安全和应急管理；负责城市燃气设施建设；负责全县城镇建设项目的审查报批工作；参与城镇地下水的开发利用与保护工作；参与城市防洪的有关工作；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县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县乡（镇）、村规划建设管理的责任。制定村庄和小城镇建设、管理办法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及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全县小城镇、村庄基础设施和人居生态环境的改善工作；负责全县村镇房屋产权产籍和管理工作。

（十一）承担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执行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执行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执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办法；承担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备案；执行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技术标准及规定；建立健全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体系，依法加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组织全县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二）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执行国家、省、市建筑节能标准及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全县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全县房屋墙体材料革新，推进城镇减排工作；组织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重大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

（十三）承担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国际、省际、市际、县际交流与合作。

（十四）承担城市住房、市政、园林、垃圾、污水、节能等重点工程建设的协调、服务、监督责任。

（十五）负责研究制定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供水、供气、供热、污水污泥处理、垃圾处理、市容市貌、环境卫生、节水、排水、城市照明、城管执法、数字城管等城市管理方面的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目标，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十六）负责编制上报有关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供水、供气、供热、污水污泥处理、垃圾处理、市容市貌、环境卫生、节水、排水、城市照明、数字城管等方面的建设运营和维护改造经费及城市管理、城管执法专项经费的部门预算，下达上述事项的年度计划及资金划拨计划，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负责城市管理收费项目、罚没收入的征收工作；负责机动车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管理、收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拟订和调整城市管理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十七）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关工作。

（十八）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的行业管理；组织实施公共绿地、公园及有关园林绿化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单位、小区绿化的建设、养护和管理工作。

（十九）负责城市城市道路、桥梁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参与拟订城市道路、桥梁新建项目的计划、设计、竣工验收等工作。

（二十）负责城市供水、供气、供热、排水、市容环卫设施、垃圾处理、污水污泥处理、城市照明、城市亮化、停车场设置、数字城管等方面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临街立面装饰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并实施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行业规范；负责监管户外广告设施；负责垃圾分类工作，对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医疗垃圾处理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城市环卫工作的监督考核。

（二十二）负责办理城市管理系统内政府采购社会企业的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数字城管等服务项目



和养护作业的招投标工作及监督管理。

(二十三) 负责城市管理行业应急指挥系统的建设与管理工  
作, 负责协调、指导、检查城市管理行业公共设施事故的预防和  
处置工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管理工  
作, 组织拟订全县实施数字化管理的长效考核办法, 并监督实施;  
组织督促有关单位处理城市管理问题; 组织协调、管理城市运行  
保障的监测工作。

(二十四) 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制定, 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新  
建住宅小区、主次干道两侧新建项目等的规划设计和验收审核工  
作。

(二十五) 负责城市管理领域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城市  
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负责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政复议、投  
诉和应诉工作; 负责本区域执法和重大案件、举报案件的查处;  
负责组织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审查、培训、考核、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装备器材的列编、更新和补充工作。具体行使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和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  
处罚权; 行使省、市政府决定调整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二十六）对城市管理业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

（二十七）依法对城市和经济目标的防护进行监督检查。

（二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九）职能转变。县住建局承担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指导全县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对全县城市设计建设的监督指导，指导全县开展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完善市政公用设施。指导全县推进村镇建设，不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指导全县建筑业建造方式和组织实施方式改革工作，指导全县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推动建筑业做强做大。完善行业诚信体系，构建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建筑和房地产市场秩序，实现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内设机构 5 个，即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抗震设防节能办公室）、城市建设管理股、村镇建设股、房地产和建筑市场监管股（工程质量安全股），住建局部门

下属单位 5 个，新绛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新绛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新绛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新绛县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新绛县智慧城市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2024 年预算收支总表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7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143.6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503.06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6	36.9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24	8.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00	3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762.45	5755.25	7.2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29	22.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7,503.06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25.80	本年支出合计	13633	13625.8	7.2
上年结转	7.2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3,633.00	支出总计	13633	13625.8	7.20

## 二、2024 年预算收入总表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36.97	36.97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36.97	36.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5	1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2	20.12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8.24	8.24					
<b>21007</b>	<b>计划生育事务</b>	8.24	8.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	3.92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300.00	300.00					
<b>21103</b>	<b>污染防治</b>	300.00	300.00					
2110301	大气	300.00	30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5762.44	1618.80	4143.64	0.00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662.41	662.41					
2120101	行政运行	642.91	642.9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6	9.3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14	10.14					
<b>21203</b>	<b>城乡社区公共设施</b>	768.40	768.4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27.16	727.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24	41.24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3095.64		3095.64				
212089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95.64		3095.64				
<b>21213</b>	<b>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b>	1048.00		1048.00				
212130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48.00		1048.00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188.00	18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0	188.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22.29	15.09					7.20
<b>22101</b>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7.20						7.2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20						7.2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15.09	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b>223</b>	<b>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7503.06			7503.06			
<b>22399</b>	<b>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7503.06			7503.06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7503.06			7503.06			
合计		13633.00	1979.10	4143.64	7503.06			7.20

### 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36.97	36.97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36.97	36.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5	1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2	20.12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8.24	8.24	
<b>21007</b>	<b>计划生育事务</b>	8.24	8.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	3.92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300.00		300.00
<b>21103</b>	<b>污染防治</b>	300.00		300.00
2110301	大气	300.00		30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5762.44	151.91	5610.54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662.41	151.91	510.50
2120101	行政运行	642.91	151.91	491.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6		9.3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14		10.14
<b>21203</b>	<b>城乡社区公共设施</b>	768.40		768.4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27.16		727.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24		41.24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3095.64		3095.64
212089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95.64		3095.64
<b>21213</b>	<b>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b>	1048.00		1048.00
212130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48.00		1048.00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188.00		18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0		188.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22.29	15.09	7.20
<b>22101</b>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7.20		7.2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20		7.2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15.09	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b>223</b>	<b>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7503.06		7503.06
<b>22399</b>	<b>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7503.06		7503.06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7503.06		7503.06
合计		13633.00	212.20	13420.80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143.6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503.06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6	36.9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24	8.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762.45	1618.81	4143.64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29	22.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7503.06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25.8	本年支出合计	13633.00	1986.30	4143.64	7503.06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7.2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3633	支出总计	13633.00	1986.30	4143.64	7503.06

##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7	36.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7	36.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5	16.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2	2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4	8.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	3.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0		300.00
2110301	大气	300.00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18.80	151.91	1,466.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2.41	151.91	510.50
2120101	行政运行	642.91	151.91	491.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6		9.3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14		10.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68.40		768.4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27.16		727.1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24		41.2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0		18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8.00		1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9	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9	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合计	1,979.10	212.20	1,766.90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1.34	181.3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74.56	74.5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52	30.5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8.03	8.0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4.03	24.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0.12	20.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17	8.1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81	0.8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1		14.01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40		3.4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26		1.26
福利费	办公经费	2.51		2.51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6.84		6.8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5	16.8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6.69	16.69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6	0.16	
合计		212.20	198.19	14.01

## 七、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43.6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5.6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5.6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4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48
合计		4143.64

##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43.64		4143.6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5.64		3095.6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95.64		3095.6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48		104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48		1048
	合计	4,143.64		4,143.64

##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7,503.06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7,503.06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223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7,503.06
合计		7,503.06	合计		7,503.06		7,503.06

## 十、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表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公务接待费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合计	0			

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十一、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4.01	14.01		

## 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附件4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	510.5	510.5				
节水办运行费用	14			14		
新绛县城区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200			200		
新绛县城东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200			200		
规划、可研、设计、编制等项目咨询费	81			81		
工程监理费	30			30		
安子巷8号、10号、13号居民孝义坊23号清代商铺	1.7			1.7		
农贸市场10kv高压工程	30			30		
新城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26			26		
新绛县冰凌沟大桥荷载试验检测服务费	16			16		
经营性自建房鉴定费用	150			150		
体育公园工程	150			150		
高速引道及周边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100			100		
工业余热集中供热项目二期建设费用(2020-2021)	300			300		
2022年至2023年度冬季居民用天然气差价补贴	300	300				
冰东灾害救助费用（扭曲）	11.24	11.24				
余热供暖入户测绘、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工程	30.2			30.2		
县城环境整治费用	30			30		
城东污水处理厂工程	30			30		
新绛县中心广场、体育公园及博物馆周边景观工程	30			30		
幼儿园南侧城墙塌方修复工程	30			30		
新绛县冰凌沟雨水调蓄池应急溢流管建设项目	30			30		
汾阳街东侧斜坡灾后治理修复工程	30			30		
余热供暖二期维护费用2022-2023年度	50			50		
新城区凤凰路等十条道路绿化、照明工程	100			100		
新城农贸市场建设项目二期工程	100			100		
新城区峨眉路东段道排工程	50			50		
汾河湾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工程	100			100		
轻纺大道、冰凌沟至北环路排水工程	300			300		
新绛县城部分街道光缆迁改工程	30			30		
2023年新绛县108国道光缆迁改入地工程(预算90万)	200			200		
新绛历史文化名城旅游连接线108国道城区段改造	1000	500		500		

绛州古城旅游专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龙兴北	300			300		
新绛县新城县委党校周边景观绿化工程	100			100		
新绛县博物馆建设工程	200			200		
2023年市政零星维修工程项目工程	300		300			
2023年县城小街小巷改造工程	400		48	352		
路灯电费	340		340			
冰凌沟大桥引桥工程	360		360			
余热供暖二网维护费用2023-2024年度	100			100		
2024年春节亮化安装工程	60			60		
2024年国庆节国旗安装、花坛摆放项目	60			60		
桥南路汾河堤公园	24			24		
桥南路汾河堤及花苑小区公厕管理费	8			8		
新绛县城区部分街道亮化安装项目	32			32		
城隍庙东侧空地环境整治工程	21			21		
新绛县公共租赁住房项目10KV配电工程	50			50		
新绛县历史建筑测绘建档项目	28.88			28.88		
名城保护编制费用	34.85			34.85		
绿地系统规划编制费	26			26		
新城区道路排水工程	50			50		
新城东街工程	100			100		
绛州古城保护更新规划编制	100			100		
城市防汛费用	50			50		
棚户区改造贷款还本金需1400万元。	1400		1400			
棚户区改造贷款利息	450		450			
搬迁费、安置费	100		100			
新绛县二网改造整改工程	100		100			
农村自建房设计、监理费	32.29		32.29			
新城区中心广场	200		200			
土地补偿款	13.35		13.35			
农田灌溉补贴	2500			2500		
2024年小街小巷改造工程	100		100			
2024年市政零星维修工程项目工程	100		100			
2022年工业余热集中供热项目二网建设费用	300		300			
2023年工业余热集中供热项目二网建设费用	300		300			
天池花园小区门前公厕	17.43			17.43		
龙兴北路北段地下管网建设项目	300			300		
新绛县三线入地改造项目	50			50		
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	227.16	227.16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	30	30				
历史文化名城、历史建筑保护补助	188	188				
	13413.6					

### 十三、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7.2	7.2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 年度本单位预算收入总计 136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625.8 万元，上年结转 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145.61 万元，下降 74.17%，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本年预算支出总计 13633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 13625.8 万元，上年结转 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145.61 万元，下降 74.17%，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预算收入 1363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979.1 万元，占 14.52%；政府性基金预算 4143.64 万元，占 30.3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503.06 万元，占 55.0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上年

结转 7.2 万元，占 0.05%。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支出预算 136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2 万元，占 1.56%；项目支出 13420.8 万元，占 98.44%。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6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8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143.6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7503.06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13625.8 万元，上年结转 7.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2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762.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03.06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198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18.99 万元，下降 64.65%。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198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6 万元，占 1.86%；卫生健康支出 8.24 万元，占 0.41%；节能环保支出 300

万元，占 15.1%；城乡社区支出 1618.81 万元，占 81.5%；住房保障支出 22.29 万元，占 1.12%。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21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8.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4.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本部门（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3年减少1.27万元，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移交县发改局，现无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27万元。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0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9万元，下降11.94%，原因是人员减少。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一）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单位预算资金136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2万元，项目支出13420.8万元。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部门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通讯地址		新绛县正平街101号		
	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联系人		单锦涛	联系电话	19935930764
	人员编制数		70	实有人数	70
	单位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指导和监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关于消防、地震、市政、园林、环境卫生、市容市貌、供水、节水、排水、城市照明、城管执法、数字化城管、建筑节能、建筑市场管理、污水处理、垃圾处理、供气、供热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城市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推进村镇建设。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13633	1986.3		4143.64	7503.06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3633	212.2		13420.8		
部门 整体 支出 绩效 目标	通过预算执行，保障我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和运行，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福利及时发放，各项社保按时缴费，保障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实施。				
部门 整体 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涵盖人数	70人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	≥10项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本年度金额	136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基础设施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本单位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0个，涉及项目金额3410.5万元。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新绛历史文化名城旅游连接线108国道城区段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新绛历史文化名城旅游连接线108国道城区段改造提升工程,西起南关铁路涵洞西侧东至新绛侯马交界,是新绛县一条重要的东西向交通性主干道。道路规划红线宽度60m,设计速度60km/h,设计道路全长3386.92m。							
立项依据		新审管审【2021】3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108国道城区内出行条件,增强城内的交通能力,完善路网交通结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确保总体施工进度,我单位要求施工单位接下来根据生产进展情况加大人员、设备、机具投入,同时项目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遇到技术问题现场及时解决,尽最大程度减少外部干扰,确保工程按时全部完工。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计划实施				按计划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里程3.386公里	3.386公里	数量指标	建设里程3.386公里	3.386公里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500万元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0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10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0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发放						
立项依据		人员工资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人事制度、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支付工资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发放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人数	51人	数量指标	经费人数	51人	
		质量指标	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使用年度	2024年	时效指标	使用年度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费金额	510.5万元	成本指标	经费金额	51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新城区博物馆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博物馆陈列展馆、城建展览馆、科技展览馆、办公业务用房及其他配套用房							
立项依据		新发改审批字【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在社会和城市历史文化中起到传承作用,完善旅游服务设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规范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2268平方米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2268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本年金额	≥2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新城区中心广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项目包括广场、公共厕所、地下车库等,主要建设内容有景观绿化工程、建筑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立项依据		新发改审批字【2019】1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改善城市形象、丰富居民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规范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69607平方米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69607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金额	≤2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轻纺大道、冰凌沟至北环路排水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拆除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人行道路面修复工程等							
立项依据		新发改审批字【2019】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完善新绛县产业园区和冰凌沟沿线基础设施,优化园区投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规范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里程	5.1公里	数量指标	建设里程	5.1公里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金额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绛州古城旅游专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一期(龙兴北路)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分为道路工程长约704m,公园工程面积约18689平方米							
立项依据		新审管审【2022】9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缓解城内交通,改善县城投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规范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长度	704米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长度	704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200万元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市政零星维修工程项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水道疏通、道路修补、市政基础设施维修						
立项依据		按下达计划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城市基础设施的正常运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规范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处理发生的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下达计划执行				维护城市基础设施的正常运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范围	县城区	数量指标	保障范围	县城区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金额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城区、城东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等发放、保障污水处理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保障污水处理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汾河流域水质环境、改善县城居民居住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污水处理正常运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污水处理正常运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全年污水处理正常运行、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厂日常运转时间	1年	数量指标	污水厂日常运转时	1年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金额	4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速引道及周边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绿化工程、道路铺装工程、路灯安装工程					
立项依据		新审管审(2020)4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下达计划执行提高城市品位和档次,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环保“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按时完成全部工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绿化147810m <sup>2</sup>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绿化147810m <sup>2</sup>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金额	≥1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10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新绛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政零星维修工程项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新绛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水道疏通、道路修补、市政基础设施维修							
立项依据		按下达计划执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维护城市基础设施的正常运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质量监管,规范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加快工程进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处理发生的问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护城市基础设施的正常运作				维护城市基础设施的正常运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范围	县城区	数量指标	保障范围	县城区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金额	300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的促进作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2日,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2日,本部门(单位)使用的办公用

房建筑总面积 2285 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本单位占有使用价值 50 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占有使用价值 100 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可上传附件）

无

（二）其他（如：本部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情况）  
（可上传附件）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

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

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